

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后装治疗机核技术 利用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a) 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情况；

医院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重新办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，将本项目登记在辐射安全许可证上，证书编号：云环辐证[01494]，有效期至 2028 年 8 月 28 日，并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放射源转让审批手续，2023 年 11 月完成放射源安装并投入试运行，根据现场调查，项目从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、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情况。

b) 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运行情况；

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发布了《关于调整放射防护与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的通知》（云一医总务[2021]3 号），调整了放射防护与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成员，主任：蒋立虹，副主任：倪俊学、倪昆，成员：邹弘驹、朱华、张漫、曹玮、柏灿华、王罡、江勇、季云海、郑虹、张宏、肖民辉、宋正己、李永生、李启艳、冯娟、李勇，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环卫科，负责医院放射防护与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并明确了工作职责。

c) 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；

本项目配置了铅衣 4 件、铅手套 4 套，机房内安装了 1 套固定式剂量监测报警装置，显示单元位于控制室，正常运行，医院为本项目工作人员配备 2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，一台便携式辐射监测仪，为每个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，并定期送检。

d) 人员配备及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情况；

本项目后装机配置 5 名工作人员，其中 1 名医师、1 名物理师、2 名技师、1 名护士，均参加了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，取得合格成绩单。

e) 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情况；

医院建立了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，专人负责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。

f) 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情况；

医院建立了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，与厂家签订了放射源退云协议，废旧放射源由厂家负责回收处理。

g) 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。

《放射性同位素订购、收货、登记、报告使用制度》、《放射源安全管理防护制度》、《放疗科放射源安全管理制度》、《后装机操作规程》、《后装治疗室工作管理制度》、《放疗科设备检修维护管理制度》、《后装治疗机工作人员岗位职责》、《放射工作人员培训制度》、《监测方案》、《监测仪器检验与刻度管理制度》、《辐射工作人员培训制度》、《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管理制度》、《辐射工作人员健康管理制度》、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》、《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》，并且制度已上墙。医院对辐射工作人员建立了个人剂量档案，对工作场所不定期开展自主监测。医院现有规章制度满足《云南省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和防护监督检查技术程序（2021 年版）》及环评的相关要求。